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謝雅君

電話：02-77367429

電子信箱：e-j35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34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師使用手冊、學生使用手冊 (A09030000E_113550534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35505349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署建置之「I want to Test My English英語自主檢測系統」（以下簡稱英檢系統）正式啟用一案，請貴局（府）轉知所轄學校師生善加使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學生英語能力，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臺灣大學共同建置旨揭英檢系統，該系統係參考十二年國教課綱及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（CEFR）開發之免費英檢系統，高級中等以下學生可以利用手邊的網路及平板或電腦，進行英語檢測。

二、有關英檢系統內容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網址：<https://www.testmyenglish.edu.tw/>。

（二）測驗級別及受測年級：Pre A1（國小5年級）、A1（國中1年級）、A2（國中3年級）與B1（高中3年級）等4種級別。

（三）檢測項目：字彙、聽力、閱讀、口說、寫作等5項。

A041400_國中教育科/25 13:13



121130106467 有附件

(四)2階段檢測：113年10月至114年1月開放第1次檢測，通過者可於英檢系統下載通過證書；未通過或具其他原因未完成者，可於114年2月至5月進行第2次檢測。

三、英檢系統運用AI技術，於檢測後立即提供學生測驗結果、能力表現分析及相對應的免費英語學習資源（如酷英網 Cool English），促使學生進行自主學習；另教師能根據學生測驗結果，調整教學內容和方法，並善用其他網路學習資源，進一步提升教學效果。

四、有關英檢系統操作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本署委辦學校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），客服電話：02-23633801、02-23633803；電子郵件：testmyenglish@ntnueng.tw。

五、檢附英檢系統之教師及學生使用手冊各1份；或逕至英檢系統之常見問題專區自行下載使用手冊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教授浩然、本署高中組

